


美術學院		碩士班		
系所名稱	美術學系碩士班	招生名額	錄取 3 名	
主修別	主修：藝術史與視覺文化			
系所代碼	藝術史與視覺文化 971			
考試項目	項次	類別	內容	占分比
	一	書面審查	書面資料審查。	40%
	二	面試	針對專業知識進行討論及問答。	60%
錄取規定	<p>一、考生如有任何一科缺考或零分者，不予錄取。</p> <p>二、錄取正取生最後一名如有兩人以上總成績相同時，依面試成績、書面審查成績順序比較，若分數均相同，則一併錄取。</p>			
 郵寄紙本 書面資料	項次	類別	內容	份數
	一	書面資料	一、簡歷：含學習經歷或工作經歷，限 A4 規格，一頁。 二、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 1 份。 三、以藝術史或視覺文化研究為主題的寫作 1 篇：展現藝術史或視覺文化研究專業能力之個人寫作，至少 3000 字。 四、其他有利於審查的相關參考資料 1 份，若無則免繳。 ※以上資料須依序以 A4 規格裝訂成冊。	1 份
	二	USB 隨身碟數位資料	一、書面資料請依序合併為一 PDF 檔，存取於 USB 隨身碟中。 二、僅受理可供 Windows 系統讀取之 USB 隨身碟。 三、USB 隨身碟請貼上考生姓名。	1 份
<p>※書面審查包含書面資料 1 份與 USB 隨身碟數位資料 1 份，請務必兩項資料皆繳交。</p> <p>※資料裝訂方式：以上紙本資料請依規定裝訂裝入資料袋並封口，資料袋封面請至網路填表系統列印系所資料專用信封封面黏貼後寄送。</p>				
繳交資料 期限及注 意事項	<p>請於 114 年 10 月 27 日至 10 月 30 日寄至「美術學系碩士班」</p> <p>※郵寄方式限以郵局限掛或超商宅配，以郵戳或超商宅配線上查詢寄送時間為憑，逾期不予受理。</p> <p>※所寄送之相關資料由考生自行檢查確認後寄出，如有缺件、資料不齊或不符規定等情事，由考生自行負責，本系不接受補件；考生報名時繳交之各項資料均不予退還，請自行保留原稿。</p> <p>※如具以下任一身分者（同等學力第 6 條及第 9 條、境外學歷、中低及低收入戶）屬於特殊考生，請於 114 年 10 月 24 日 23：30 前將相關證明文件上傳至報名系統。</p>			
系所規 定事項	<p>考生所繳交之書面資料及論著若有造假、變造、抄襲、由他人代作、侵害他人著作權或涉及其他不法情事等，經查屬實時，考前被發現者永久取消報考資格、入學後被發現者開除學籍、畢業後被發現者撤銷學位。</p> <p>考入本碩士班之研究生，須依據本碩士班之相關規定方得申請學位考試。並須於畢業前須通過本碩士班規定之外語相關檢定考試標準方可畢業。</p>			
提前入學	<p>本碩士班開放錄取生提前入學申請，申請程序與規定於 114 年 12 月上旬公告於本校「招生資訊網」及「教務處註冊組」網頁。</p>			
聯絡資訊	<p>洽詢電話 02-2896-1000 分機 3120 網址：https://finearts.tnua.edu.tw/</p>			

第二章 各系所規定

一、繳交系所規定審查資料 (提供給報考系所):

- (一) 各系所規定應繳審查資料，不作為報名時之資格條件，資料不全者扣減其相關項目成績，不另通知補件，請考生務必於繳交期限內審慎檢視郵寄或上傳之資料；若逾期未郵寄或未上傳者該科分數以缺考登記，成績概以零分計算，亦不接受補繳、親送方式繳交及退還報名及考試相關費用。如因上述原因致權益受損者，概由考生自行負責。考生繳交之審查資料 (含影音連結)，應遵守誠信原則，並配合各系所規定簽署作品/論文著作權切結書，如有抄襲、由他人代作、侵害他人著作權或涉及其他不法之情事等，經查屬實時，將依本校校規及相關法律作成處分，考生不得異議。
- (二) 採用「郵寄紙本書面資料」之系所：
- 1、 考生備齊系所指定資料後，放入自行準備之資料袋或箱子，並將「繳交系所資料專用信封封面」(於網路填表系統列印) 黏貼於其上寄出。
 - 2、 考生須於各系所簡章中所指定繳交期限內，將系所指定資料以**限時掛號**方式逕寄至**112301 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 1 號**，**收件系所、收件人請依簡章中繳交系所指定資料規定註明** (郵寄方式限使用超商宅配服務或郵局限時掛號，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三) 採用「系統上傳審查資料」之系所：
- 1、 線上審查系統上傳網址：請至本校「考生入口網」<https://examinee.tnua.edu.tw/> → 「審查資料」欄位點選「上傳資料」，為避免網路塞車，請儘早上網完成上傳作業。
 - 2、 請考生於各系所繳交審查資料截止日前，完成審查資料上傳作業，於繳交截止日前皆可重複上傳，亦即考生若欲修改資料內容時，可將修改後之檔案重新上傳，逾繳交截止時間系統即關閉審查資料上傳功能，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
 - 3、 PDF 檔案：
審查資料上傳須依各系所要求之項目，先行於個人電腦內完成編輯並將資料檔案轉成或合併為一個 PDF 格式檔後再進行上傳作業。PDF 檔案大小以 20MB 為限，製作審查資料 PDF 檔時，資料內容請使用文字或靜態圖形方式顯示，除系所簡章有特殊規定外，不得加入影音或其他特殊功能 (如附件、連結或 Flash 等)，若因此致上傳之檔案無法完整呈現，考生應自行負責。
 - 4、 影音檔案：
系所如要求繳交影音資料，請將資料上傳至 Youtube 影音平臺，並將連結貼入本校線上審查系統中，**請務必將上傳的影音資料隱私設定為「不公開」(即取得連結的使用者都能觀看)**，此外，使用 Youtube 影音平臺請遵守該平臺影音版權相關規定。上傳 Youtube 平臺之影音資料，自本校規定繳件截止日後不得再進行修改或刪除連結。為落實「大學辦理招生規定審核作業要點」第九點規定，**考生所上傳審查系統之有效影音連結必須確保自本校繳件截止日起一年內皆可順利點閱瀏覽**。如因評審委員評分時無法瀏覽內容，或產生試務爭議時無法調閱原有效影音連結內容而導致考生權益受損，考生應自行負責。

二、各系所書審資料繳交方式及繳件時間：

系所名稱	繳交方式	繳件時間	參考頁數
音樂學研究所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4 年 10 月 27 日 10 : 00 至 10 月 30 日 16 : 00	第 15 頁
傳統音樂學系碩士班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4 年 10 月 27 日 10 : 00 至 10 月 30 日 16 : 00	第 16-17 頁
美術學系碩士班	郵寄紙本書面資料	114 年 10 月 27 日至 10 月 30 日	第 18 頁
戲劇學系碩士班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4 年 10 月 27 日 10 : 00 至 10 月 30 日 16 : 00	第 19 頁
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4 年 10 月 27 日 10 : 00 至 10 月 30 日 16 : 00	第 20 頁
舞蹈學系碩士班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4 年 10 月 27 日 10 : 00 至 10 月 30 日 16 : 00	第 21 頁
新媒體藝術學系碩士班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4 年 10 月 27 日 10 : 00 至 10 月 30 日 16 : 00	第 22-23 頁
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4 年 10 月 27 日 10 : 00 至 10 月 30 日 16 : 00	第 23-24 頁
文學跨域創作研究所	郵寄紙本書面資料	114 年 10 月 27 日至 10 月 30 日	第 25 頁
美術學系博士班	郵寄紙本書面資料	114 年 10 月 27 日至 10 月 30 日	第 26 頁
戲劇學系博士班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4 年 10 月 27 日 10 : 00 至 10 月 30 日 16 : 00	第 27 頁

第三章 考試日程

一、考試地點：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二、面試時間公告：

- (一) 面試考試及考場相關資訊，訂於 114 年 11 月 3 日 (一) 15:00 上網公告。
(二) 公告網址：<https://admissionex.tnua.edu.tw/>。

三、各系所面試日期：

(一) 碩士班 (面試)

系所名稱		11 月 13 日 (四)	11 月 14 日 (五)	11 月 15 日 (六)
音樂學研究所		面試	面試	面試
傳統音樂學系 碩士班	甲組	—	—	主修考試 (含面試)
	乙組	—	—	主修考試 (含書面審查)
美術學系碩士班		面試	面試	面試
戲劇學系碩士班		—	面試 (含書面審查)	—
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		—	面試 (含作品審查)	—
舞蹈學系碩士班		—	—	術科能力審查及面試
新媒體藝術學系碩士班		面試	面試	面試
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		—	面試 (含作品集與研究計畫 綜合說明)	—
文學跨域創作研究所		面試	面試	面試

※本表僅供考生預先規劃期程參考，實際面試時間將以報名完成後，各系所依實際考生人數排考為準。

※各系所考試時間，得視考生人數予以調整、延長，請考生預留時間。

(二) 博士班 (面試)

系所名稱		11 月 13 日 (四)	11 月 14 日 (五)	11 月 15 日 (六)
美術學系博士班		面試	面試	面試
戲劇學系博士班		—	面試 (含書面審查)	—

※本表僅供考生預先規劃期程參考，實際面試時間將以報名完成後，各系所依實際考生人數排考為準。

※各系所考試時間，得視考生人數予以調整、延長，請考生預留時間。